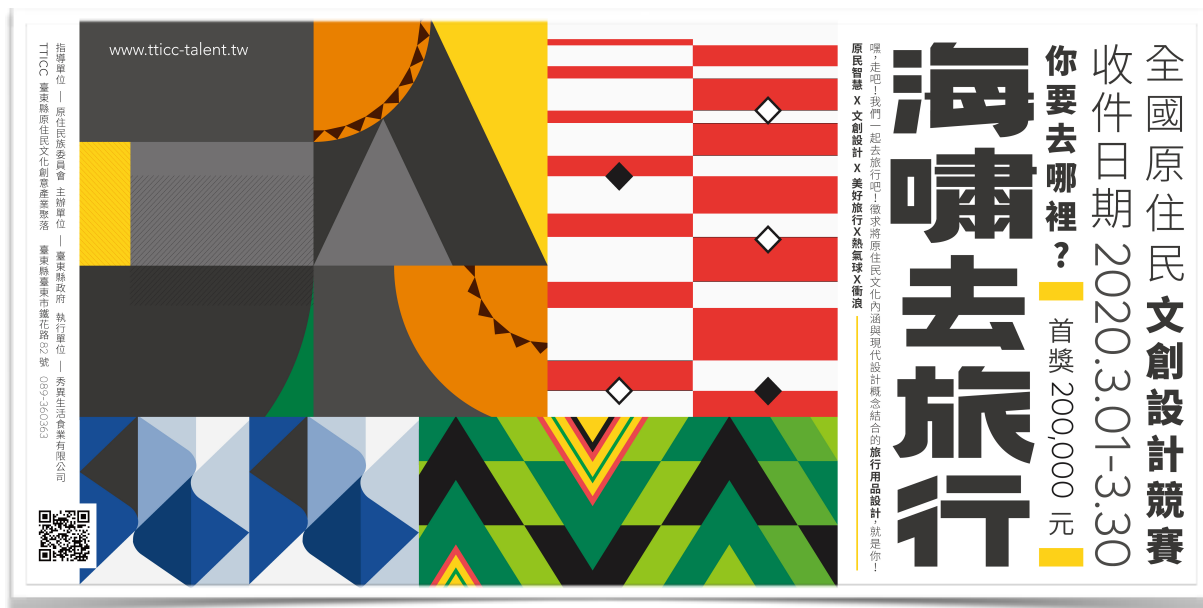




全國原住民文創設計競賽 簡章

一、競賽主題

「海嘯去旅行」

全國原住民文創設計競賽2020年主題為「海嘯去旅行」，期待將原住民族傳統文化內涵、設計工藝與「旅行生活」概念結合，以原民設計者角度，重新詮釋旅行途中，可能用到之各式生活用品。設計用品以提升旅行之便利性及舒適度為目標，滿足旅人心理及生理需求為導向，例如化妝包、購物袋、旅行組、充電器等專為旅行打造的商品設計，是自己旅程中的好用品，也是分享旅行快樂的好禮物。

適逢2020年為臺東熱氣球嘉年華與國際衝浪大賽10週年慶，可結合「熱氣球」或「衝浪」主題，以設計創作為旅途加分，邀請世界旅人前往臺東旅行的商品提案。

「嘿，你要去哪裡？我們海嘯去旅行啦！」

關鍵字：#原民智慧 #文創設計 #美好旅行 #熱氣球 #衝浪

▣ **指導單位：**原住民族委員會

▣ **主辦單位：**臺東縣政府

▣ **執行單位：**秀異生活食業有限公司

▣ **活動網站：**www.tticc-talent.tw

▣ **活動窗口：**(089)360363 林小姐 tticc.talent@gmail.com

二、競賽目的與精神

為鼓勵原住民族創作工作者以設計作品，更深入探索自身文化價值，提升新一代原住民族創作者能見度，並藉導入市場商業機制，提升原住民族設計工藝之競爭力。期許參與競賽之設計作品皆符合人類「永續生活」、地球「環境友善」及傳統原住民族文化「傳承創新」的精神；能傳遞原住民文化智慧及世界環境保護潮流趨勢外，並呼應美好觀光城市之願景，設計將原住民文化內涵與現代設計概念結合的旅行用品。

關鍵字：#永續生活 #環境友善 #傳承創新

三、參賽資格

- 中華民國國籍且具原住民身分之創作者，年齡在15歲至45歲(含)之間。
- 可以個人或團體報名參賽，惟團體組組員應有8成以上具備原住民身份，且主要團體創作者為45歲以下。每位參賽者至多可橫跨兩個組別、兩件參賽作品。

四、收件日期

2020/3/01-3/30

五、獎項

(一) 獎金

- 首獎1名：獎金新台幣 20 萬元整，獎狀乙張。
- 二獎1名：獎金新台幣 10 萬元整，獎狀乙張。
- 三獎1名：獎金新台幣 5 萬元整，獎狀乙張。
- 佳作獎5名：獎金新台幣 1 萬元整，獎狀乙張。
- 依稅法規定，競技競賽機會中獎獎金須按給付全額扣取10%，本處於支付各獎項獎金時，依法扣繳申報。

(二) 評審特別獎

可獲得與評審團名單中之品牌創辦人「沙布喇安德烈」，共同開發聯名商品之機會

(三) 優先進駐TTICC工作室資格

凡入選首獎至佳作之得獎者，得依序優先取得進駐TTICC原住民文創產業聚落工作室之資格，進駐徵選辦法將另行公告。

六、作品規格

- 作品符合「旅行」概念用品設計，形式、媒材、組件皆不限。惟尺寸限制需在長100cm*寬100cm*高100cm內。

七、評審方式

將依照資格與作品實選，分兩階段進行，並邀請專業藝術設計與商業人士組成評審團進行各獎項評審。

(一) 資格審查階段：第一階段由執行單位於收件時進行資格與內容相符程度篩選，濾除不符資格與主題內涵之參賽者，此階段資格不符合者將不另行通知。

(二) 作品實體評選：第二階段由評審團進行作品實件評選，參照所提供報名說明資料後，決選各獎項得獎者，將於活動網站公布得獎名單。(各類獎項，得經評審團決議從缺。)

(三) 評選項目標準：

評分項目	評分比重	評分項目說明
切題性	30%	作品符合題目之意涵及整體競賽精神。
原住民文化元素	30%	作品文化元素轉化應用、傳統符碼意涵及故事性。
概念及原創性	20%	作品應用設計創意之轉化、原創性。
商業潛力	20%	作品市場開發潛力、商業化量產開發可行性、市場接受度。

八、報名方式與送退件說明

(一) 報名資料

本活動一律採書面偕同實件報名，參賽者請將相關報名文件，包含：[附件一][附件二]交一式7份、[附件三][附件四]交一式1份，以A4紙張單面列印，連同參賽之實體設計作品，於2020年3月30日下午5:00前送達以下指定地址。郵寄者掛號寄至「950 臺東縣臺東市鐵花路 82 號 / TTICC臺東縣原住民文創聚落」，包裹上請註明「全國原住民文創設計競賽-工作小組收」，收件時間以郵戳為憑。不符本簡章規定者，不予審查，送審資料一律不予退還，請自行備份留存。

(二) 送件說明

親送或寄送之作品，經執行單位拍照驗收無誤後，將寄信通知「收件確認信」，若送抵一周內尚未收到通知，請來信或來電洽詢：tticc.talent@gmail.com (089)360363 林小姐

(三) 退件說明

公告得獎名單後，將辦理未入選作品退件作業，退件一律憑列印出之「收件確認信」與身分證領回作品，如委託代領，代領者應攜帶參賽作者相關身分證件與「收件確認信」，亦須攜帶個人身分證件以茲證明。退件作業將由執行單位電聯通知辦理退件，請參賽者自行領回，逾期末辦理退件者，主辦單位對作品有處置之權。

參賽者若無法領回作品，將由執行單位委託運輸公司運送，其運費及保險請參賽者自行負擔。如運送過程中導致作品受損、失竊或運送人為疏失等，主辦及執行單位不負賠償責任。

主辦單位將保留獲獎作品至展覽期間結束，撤展後將由執行單位負擔運送費用及運送品之保險，但不包含作品特殊包裝，得歸還之獲獎者，需當面開箱點交並確認作品完整性。

九、得獎作品展覽

(一) 獲選得獎作品將於2020年5月29日至6月18日，於TTICC臺東縣原住民族文化創意產業聚落LIMA展區，或TTstyle波浪屋擇任一場地，與「TTICC 進駐工作室聯合成果展」一起公開展出。

(二) 參賽者須與主辦單位配合展覽之相關宣傳活動，包括出席展覽開幕活動與頒獎典禮。

(三) 展覽呈現方式將由主辦單位授權執行單位負責規劃，所有得獎作品於送件與展出期間不得更換或提借。執行單位負責展覽作品之運送、保險與歸還，有關出險責任依保單所載條款為準。

十、注意事項

(一) 凡參加本次競賽者，視為認同本簡章之各項規定。競賽期間，參賽者須遵守一切主辦單位制定之規範與審查流程，並保證參賽與報名資料之原創性與合法性。

(二) 基於宣傳推廣所需，主辦單位對參賽作品有研究、攝影、報導、展出、印製及在相關文宣、雜誌及網路上刊登之權利。

(三) 參賽者對本競賽之評審結果、作品陳列、展覽場地安排、文宣出版等作業需配合辦理。

(四) 競賽項目有關作品及安全標示等內容，應符合相關法令規定，且作品不得有標示不實，或侵犯/仿冒他人商標、專利、智慧財產權等情事，違者將取消其參賽或得獎資格，並由參賽者自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(五) 參賽者所檢送之文件資料，主辦單位與審查委員將盡資料保密之義務，惟書面審查資料無論通過審查與否，皆不予退還。

(六) 競賽得獎者之相關作品著作權利歸屬於創作者，惟得獎者須授權臺東縣政府及計畫主辦單位可不限時地、次數，將作品相關影像圖檔作非營利性質之出版、宣傳、傳輸等利用(詳附錄著作權同意書)

(七)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得修正公佈之。

十一、附件一～四

2020年【TTICC | 全國原住民文創設計競賽】

報名表

創作者資訊			
代表人姓名		族群別	
出生年月日		身分證字號	
手機號碼		聯絡電話	
Email			
通訊地址	(郵遞區號) -		
工作室/ 團體名稱	(若有請填寫)		
共同創作組員 姓名	1.族群別：	姓名：	
	2.族群別：	姓名：	
	3.族群別：	姓名：	
	4.族群別：	姓名：	
備註：共同創作組員需一併提供繳交[附件四]身份證明；本頁可依需求自行列印本頁，加填組員資料欄位。			
作品資訊			
作品名稱			
創作媒材		作品尺寸 (長*寬*高)	
符合競賽精神 說明	永續生活： 環境友善： 傳承創新：		
應備資料	☐ 附件一：本報名表（一式7份） ☐ 附件二：作品設計理念說明與圖稿（一式7份） ☐ 附件三：著作同意書及個人資料搜集、處理及利用同意書（一式1份） ☐ 附件四：具原住民身份之相關證明文件：如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（一式1份）		

2020年【TTICC | 全國原住民文創設計競賽】

作品設計理念說明

- 請以一頁 A4 文字檔案說明作品創作背景、創作理念、媒材特色，及作品與競賽主題「海嘯去旅行」之關聯。

2020年【TTICC | 全國原住民文創設計競賽】

作品設計圖稿

- 請以任何形式（例：手繪圖稿、3D設計稿、拼貼圖等...）繳交設計作品圖稿。

2020年【TTICC | 全國原住民文創設計競賽】

著作權同意書

一、立書人同意將該作品以無償及非專屬方式，授權臺東縣政府於展覽期間公開展示，並不限時、地、次數作下述非營利性質之資料利用：

1. 作品拍攝圖像、透過網路公開傳輸等用途，以紙本或數位方式出版。
2. 配合宣傳推廣將作品照片與資料納入資料庫。

二、授權之著作內容：

1. 作品設計圖
2. 作品影像及其衍伸影像
3. 作品相關創作說明

三、立書保證本作品為其自行創作，有權為本同意書之各項授權，絕無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；若有侵權情事或相關糾紛，由立書人自行負責。立書人另承諾該作品未曾發表於任何媒體或參與比賽。

四、若該作品為兩人以上共同創作，由全體著作人簽署。若其中一位著作人代表簽署時，代表簽署之著作人保證已通知其他共同著作人，並經各共同著作人全體同意授權代為簽署本同意書。

作品名稱：_____

* 作者（立書人）姓名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 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電子郵件信箱：_____

通訊地址：_____

立書日期： 年 月 日

個人資料搜集、處理及利用同意書

臺東縣政府 與 秀異生活食業有限公司 謹依個人資料保護法（以下簡稱個資法）第 8 條第 1 項規定告知下列事項：

1. 蒐集目的：「TTICC 全國原住民族新銳文創設計競賽」（以下簡稱本競賽）所需之活動聯絡、調查、統計與研究分析。
2. 個人資料類別：含姓名、電話、地址、身分證及其他得識別您個人之資料。
3. 個人資料利用期間：自 109 年度開始至蒐集目的消失為止。
4. 個人資料利用地區：中華民國及其他依法令得傳輸個人資料之地區。
5. 個人資料利用對象：本競賽相關之官方與合作非官方單位。
6. 個人資料利用方式：網際網路、電子郵件、電子建檔、書面及傳真。
7. 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規定，就您的個人資料行使之下列權利：
 - 查詢或請求閱覽。
 - 請求製給複製本。
 - 請求補充或更正。
 - 請求停止搜集、處理及利用。
 - 請求刪除。

如欲行使以上權利，請洽「TTICC 全國原住民文創設計競賽 - 工作小組」

Email：

電話：

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您的個人資料，惟您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時，主辦單位將無法提供與您蒐集目的相關之各項服務。

我已詳閱並了解本同意書內容，且同意上述事項，謝謝。

*立同意書人：_____

年 月 日

2020年【TTICC | 全國原住民文創設計競賽】

原住民族身份證明文件

請附上**創作人**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